

# 音樂課才藝表演登記表

此表單請由音樂小老師彙整，於 5/19(五)前交回玟婷老師。

## • 【表演內容】

- 音樂相關藝術表演，包括器樂演奏、歌唱、戲劇、熱舞、相聲、模仿、影片製作、有聲書…等。
- 每個節目時間需掌握於限定範圍中，1 人 1.5 分鐘、2 人 3 分鐘…以此類推，最多 5 分鐘，超時扣分。
- 個人小組皆可，小組最多以 5 人為限，可跨班演出，微電影組別不以此為限。

• 【**評分標準**】音樂相關技術 40%、觀眾人氣氛圍 20%、團隊精神 15%、登台流程 15%、節目包裝詮釋 10%

• 【**時間安排**】：6/6(二)-6/19(一)兩周，登台順序於才藝演出前一週課堂上公告，如需調動順序需自行協調。

• 【**工作人員**】(姓名) 攝影：\_\_\_\_\_ 拍照：\_\_\_\_\_ 計時：\_\_\_\_\_ 場務：\_\_\_\_\_ 音控：\_\_\_\_\_ (電腦、音量控制)

• 【**伴唱、檔案注意事項**】：以影片事先錄製，課堂播放；歌唱節目伴唱需事先去人聲，否則不予計分；

檔案名稱為「**順序 - 節目類型 - 座號**」(例如：**5-歌唱-32.35**)，統一於演出前

由小老師以**隨身碟**繳交，放至音樂老師電腦桌面，逾期不候，一律不可手機傳檔

• 【**器材借用**】表演若需使用器材需先填寫登記，並抽空於放學時段前來音樂教室測試器材、使用方式。

教室提供手拿麥克風\*3、音箱\*1、電子鼓\*1、譜架\*9、電腦\*1、投影機\*1、延長線\*1、木箱鼓\*5

# 音樂小老師才藝表演活動工作檢核表

各班小老師可分工合作，妥善完成者嘉獎一支

## （一）活動前

- 提醒、督促同學填寫才藝表演登記表
- 於5 / 19（五）前將登記表交回給玟婷老師，並將演出順序公告於班上
- 於各班才藝表演日前一周，彙整同學的檔案於隨身碟，繳交給音樂老師
- 確認工作人員名單（攝影、拍照、計時、場務、音控）

## （二）活動間

- 上課前將該日表演順序、節目形式、座號寫於白板上
- 事先確認當日值日生座號，並督察值日生打掃、場復工作
- 擔任機動協助者

## （三）活動後

- 協助彙整影片（修改檔名為座號）、照片，以便評分依據
- 彙整本學期每周小組計分



